

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  
110年第2次委員會議

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

林副執行長子倫  
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  
110年12月15日

**前次110年6月28日  
會議結論辦理情形  
(共5項)**

# 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共5項)

會議結論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10-1-1 【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 有關107-2-1會議結論，請本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與文化部討論更積極推動公民電廠之策略模式於下次委員會提出更具體之執行成果，再予解除列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文化部已於<b>110年9月27日</b>邀集能源局、社區營造及能源領域各2位委員，辦理「<b>公民電廠後續推動模式研商會議</b>」，參酌委員建議，後續將由文化部協助<b>進行社區盤點與媒合</b>，提供有意願名單予能源局協助輔導申設，建立輔導成功之案例後，納入社造相關培力活動進行分享，以協助有意願社區推動公民電廠。</li><li>2. 文化部已於110年11月10日<b>函請各縣市政府</b>，協助<b>調查盤點有意願申設公民電廠之社區名單</b>，預計於<b>110年12月20日前完成22縣市提報資料之盤點</b>。</li><li>3. 針對盤點結果，預計於<b>111年2月底前辦理培力工作坊</b>，將請能源局派員宣導說明，另針對參與工作坊之社區組織，文化部將協助<b>進行會後申設意願資料之調查</b>(包括推動人員組成、預訂案場空間、社區共識情形、電廠與社區營運目標等)，並將有意願社區之資料提供給能源局，由該局接續<b>針對有意願社區進行申設輔導</b>，另就<b>111年能源局輔導成功之社區示範案例</b>，納入文化部年度補助之相關社造交流培力課程進行分享。</li></ol>	<p>文化部已規劃後續推動模式，<b>建議解除列管</b>。 (文化部)</p>

# 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共5項)

會議結論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10-1-2 【離岸風電區塊開發辦理情形】目前離岸風電本土開發商有台電公司及中能發電公司等，後續國內開發商亦可放眼國際，瞄準國外離岸風場先行布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台電公司目前正執行離岸一期及離岸二期等風場開發計畫，擬藉由辦理離岸風場建置及運轉維護等工作，累積技術經驗及人力培養。爰現階段以國內風場為主要開發標的，其開發模式將以獨資或與其他開發商合作等方式進行開發布局，且台電公司現正處於學習及汲取經驗階段，將俟未來技術及經驗成熟後，再行評估國外離岸風場開發模式，並在相關法令允許下，適時參與風場開發。</li> <li>2. 中能發電公司(中鋼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目前持續專注於國內29號風場相關建置及運維事宜，尚無布局國外離岸風場之規劃。</li> </ol>	<p>離岸風電本土開發商，現階段以國內風場為主要開發標的，建議解除列管。 (經濟部)</p>

# 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共5項)

會議結論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10-1-3 【新節電運動推動辦理情形】 上一期「新節電運動方案」成效顯著，惟現階段僅以既有能源基金執行運作，請本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與經濟部溝通，啟動下一期中長期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經濟部已於110年8月24日向行政院能源辦報告「下一階段節電推動方案」草案；內政部已於110年10月5日向行政院能源辦報告建築節能推動做法。</li> <li>2. 已依前揭會議指示，將方案名稱改為「新節電運動方案2.0」，相較1.0方案，加強企業能源管理及推動系統化節能，並持續與縣市合作推動節電工作。</li> <li>3. 「新節電運動方案2.0」規劃13項節能措施，重點內容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加強企業能源管理：查核對象由個別能源大用戶，提高為總公司層級，並推動企業能效標竿認證，以促使企業建立淨零永續目標。</li> <li>(2)強化系統化節能：推動系統化能效規範及示範補助。</li> <li>(3)推動建築節能：加強建築法規，推動建築能效分級標示制度。</li> <li>(4)縣市節電夥伴計畫：持續協助縣市建立能源治理組織，推動因地制宜節電措施。</li> </ol> </li> <li>4. 經濟部刻正蒐集產業意見，擬擇期再向行政院能源辦進行報告。</li> </ol>	<p>經濟部持續辦理，建議<u>繼續列管</u>。 (經濟部)</p>

# 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共5項)

會議結論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10-1-4 【新節電運動推動辦理情形】請本院環保署與經濟部協助企業建立「節能減碳外部成本內部化」之通案指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經濟部自94年起積極輔導企業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協助產業導入減碳措施、盤點減碳成本，奠定盤點節能減碳外部成本的基礎。大型企業已具備盤查能力基礎，經濟部刻正規劃中小企業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輔導，同時配合環保署碳定價機制規劃，將有助於企業將減碳外部成本內部化。</li> <li>2. 環保署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法工作，已於110年10月21日預告修正草案，法案名稱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新增徵收碳費相關規定，基於排放者付費原則就溫室氣體排放量徵收，並將徵收之經費優先用於研究及開發溫室氣體減量技術、輔導、補助及獎勵辦理排放源溫室氣體減量工作，將有助於企業將排碳之外部成本內部化，並規劃優先減量措施。</li> </ol>	<p>由於我國徵收碳費無法在短期內法制化，經濟部及環保署刻正研議相關輔導具體作法，以供企業決策有所依循，<u>建議繼續列管</u>。 (經濟部) (環保署)</p>

# 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共5項)

會議結論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10-1-5 【臨時動議】 紀委員國鐘及陳委員彥豪聯合提案：<b>建請建立儲能補助機制</b>，鼓勵民間參與設置支持我國儲能產業發展。 決議： 請本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就本案邀集相關政府及研究智庫單位召會討論，<b>釐清我國儲能產業發展面向與政策推動方向</b>，並可於下次委員會議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行政院能源辦已於<b>110年8月6日及9月14日召開2場「儲能政策推動研商會議」</b>，邀集經濟部(技術處、能源局、工業局、標準局)、台電公司、重要產業代表、智庫、專家學者等，<b>針對經濟部目前的儲能產業推動政策提供相關建議</b>。</li> <li>2. 經濟部已參考前述會議專家學者建議事項，<b>擬定初步之儲能產業發展規劃</b>，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明確市場需求</b>：於2025年建置1,000MW電網級儲能系統，以提高再生能源穿透率，並強化電網韌性與彈性。</li> <li>(2) <b>完備法規制度</b>：包含修訂儲能設置及併網規範，以及建立電力交易平台，提供儲能輔助服務交易。</li> <li>(3) <b>建立標準與檢測能量</b>：包含制定各項儲能安全國家標準與法規，以及建立儲能系統檢測實驗室。</li> <li>(4) <b>建立產業自主能量</b>：提供本土廠商運行驗證(Beta Site饋線容量&gt;10MW)及後續擴大市場(饋線容量&gt;50MW)之推動規劃，並透過產創平台計畫或業界科專等政府資源，來培植儲能產業自主能量。</li> </ol> </li> </ol>	<p>經濟部已提出初步之儲能產業發展規劃，俟經濟部於110年行政院能源辦第2次委員會議簡報後檢討修正，<b>建議繼續列管</b>。 (經濟部)</p>

**歷次會議結論  
列管項目辦理情形  
( 共3項 )**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09-2-1 【我國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辦理情形】 針對溫室氣體減量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近期本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召開「各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討論工作坊」，請六大部門主政部會參酌各界意見修正行動方案並落實推動。</p>	<p>【經濟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經濟部主責部門，包含能源部門、製造部門、住商部門刻依第二期階段管制核配目標，研擬部門行動方案，並參考工作坊專家意見，強化行動方案內涵，以加速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li> <li>2.經濟部後續將依溫管法規定期程，將部門行動方案報請行政院核定，並督請行動方案中各計畫執行單位，據以落實推動。</li> </ol>	<p>【經濟部】</p> <p>行政院已於110年9月29日核定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後續將依環保署「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規劃期程，提陳部門行動方案報請行政院核定，並督請行動方案中各計畫執行單位據以落實推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能源部門： 能源部門第二期行動方案(草案)，除依據第一期行動方案執行情形檢視結果，進行原有策略之強化調整外，並依據第二期能源部門推動規劃，研擬新增推動計畫項目，包括明定用電大戶共同參與設置再生能源相關設備，以及逐步降低燃煤發電占比等。</li> <li>2.製造部門： 已先行依據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草案)，撰擬製造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草案)，藉由跨部會合作，以朝向「提升能源效率」、「推動使用綠電」、「促進循環經濟」、「擴大低碳補助」四大方向加大減量推力。</li> </ol>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3.住商部門：</b></p> <p>(1) 針對110年1月5日「住商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討論工作坊」委員意見，經濟部(商業司)根據110年3月29日衛福部、教育部、交通部等部會之回復意見進行彙整，已修正並補充第二期住商部門行動方案(草案)內容，以強化達成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p> <p>(2) 為協助商業部門低碳轉型及提升淨零排放意識，商業司辦理產業溝通座談會(研討會)，就溫管法與淨零碳排放趨勢、國內外商業服務業低碳轉型推動情形等進行交流討論。</p> <p>A. 110年7月邀請零售、餐飲、物流與生活服務等業者，辦理4場產業溝通座談會。</p> <p>B. 110年8月~9月辦理5場公協會碳排議題宣導活動</p> <p>C. 110年10月29日、11月2日、11月4日邀集商業部門各部會及商業服務業業者，召開3場次「商業部門淨零排放轉型策略研討會」。</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內政部】</b></p> <p>1.有關住宅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草案，內政部業於109年11月25日召開研商住宅部門主要減碳策略及措施，依會議紀錄修正草案，亦配合行政院能源辦110年1月5日「住商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討論工作坊」會議檢討相關策略，於110年2月5日函請相關單位提供減碳策略意見，後續將持續參酌各界意見檢討修正行動方案。</p> <p>2.為提升我國建築物節約能源實施成效，內政部建研所參酌國際間推動建築節能策略之新趨勢，並依行政院「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及經濟部「能源轉型白皮書」之部會分工事項，規劃將建築能效標示併入現行綠建築標章制度，以進一步強化取得綠建築標章建築物之建築能源效率。為配合建築能效標示制度之推行，業已研訂綠建築標章之建築能效評估系統(草案)，預定110年底出版，以作為評定建築能效等級之方法。</p>	<p><b>【內政部】</b></p> <p>1.有關住宅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草案)，除配合行政院能源辦110年1月5日「住商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討論工作坊」會議檢討相關策略，並於110年7月23日商業部門會商平台會議後，刻正持續參酌各界意見檢討修正行動方案，報請行政院核定。</p> <p>2.為配合建築能效標示制度之推行，業已研訂綠建築標章之建築能效評估系統(草案)，預定110年底出版，以作為評定建築能效等級之方法。</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交通部】</b>            「運輸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討論工作坊」於109年12月29日召開，運輸部門已參酌與會專家學者之具體建議，納入修正行動方案(草案)。</p>	<p><b>【交通部】</b>            為務實精進第二期行動方案(草案)內容，交通部已於110年5月6日召開「交通部氣候變遷運輸部門減緩與調適推動小組110年第1次會議」，請交通部部屬機關(構)因應淨零排放，再次檢視及研提第二期行動方案(草案)可進一步加強之措施，並將各部屬機關(構)研提之精進策略彙整納入行動方案(草案)中。後續並將配合環保署第二期推動方案核定內容及時程，據以修訂內容及依規定期程陳報行政院。</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農委會】</b>            本案目前尚未就農業部門召開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討論工作坊。</p>	<p><b>【農委會】</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行政院能源辦已召開製造、運輸、住商及能源等四部門行動方案工作坊，邀集專家學者提出建議，並由相關部會評估修正行動方案草案。</li> <li>2. 有關<b>農業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b>，業由農委會各產業單位徵詢並參採各界意見，針對產業主要排放源研提減量措施，主要工作包含沼氣再利用、降低農耕碳排放及漁船用油減量等，同時亦推動造林及森林經營，以增加森林碳匯；行動方案草案後續將依溫管法規定期程送行政院核定。</li> </ol>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環保署】</b>            1.行政院能源辦已於109年12月28、29日及110年1月5、6日分別召開製造部門、運輸部門、住商部門及能源部門行動方案工作坊，邀請部會代表與專家、民間團體討論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草案)，提出部門減量關鍵作法，建議各主政部會評估納入行動方案草案內容。</p>	<p><b>【環保署】</b>            1.行政院龔明鑫政委109年邀集部會研商確認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之部門分配共識，經召開公聽會程序後<b>環保署於109年11月18日陳報「第二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草案)予行政院</b>。蔡總統110年4月22日(地球日)宣示「2050淨零轉型也是臺灣的目標」及行政院蘇院長貞昌110年8月30日指示「2050淨零排放目標入法」後，環保署<b>110年9月11日修正草案部分內容後報院，110年9月29日經院核定，同意照辦。</b></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2.環境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草案)內容，業已參採公聽會各界意見，強化主要排放源生活污水及事業廢水溫室氣體管理措施，將輔導加裝沼氣回收設施進行能資源再利用，並規劃將廢棄物資源化納入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評量指標，鼓勵企業推動減碳，另研擬污廢水沼氣回收法規與申報系統，根據所掌握排放情形，制定相對應減量措施。</p>	<p>2.有關環境部門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草案)內容，業已參採公聽會各界意見，並針對主要排放源生活污水及事業廢水溫室氣體管理措施，將輔導加裝沼氣回收設施進行能資源再利用，並規劃將廢棄物資源化納入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評量指標，鼓勵企業推動減碳，並依110年9月29日行政院核定「第二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納入之2050淨零排放目標，重新檢視部門行動方案內容，落實淨零碳排路徑規劃。</p>	<p><u>建議解除列管</u> (經濟部) (內政部) (交通部) (農委會) (環保署)</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09-2-2 【我國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辦理情形】有關本院<b>環保署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草案</b>工作一節，請徵詢六大部門主政部會與社會各界意見，充分交流溝通，以完備修法之行政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充分瞭解產業處境及需求，環保署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工作前即與能源密集產業，辦理8場次座談會，提出修正草案後，亦就條文內容與相關產業代表座談，將參酌產業意見，進行修正，以透過修法，協助產業轉型。</li> <li>2. 目前歐、美、日皆宣告要實施碳邊境調整機制，環保署規劃優先實施碳費制度與國際接軌，將持續關注國際碳定價制度及碳邊境調整機制發展情形，以納入修法考量及因應。</li> <li>3. 另考量碳邊境調整機制收費，可能涉及生產單位產品的碳排放強度的認定，或是對於產品生命週期內的碳排放認定，環保署亦將碳排放強度、碳足跡之機制納入修正草案，以為因應。</li> <li>4. 針對產品生命週期之碳認定標準，環保署已自101年推動國內碳足跡標示，並訂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亦已納入ISO14067國際標準精神。</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有關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工作，環保署持續與相關部會及產業代表等交流溝通，包括於<b>110年4月1日與相關部會召開研商會</b>、<b>110年7月2日與產業代表座談</b>等。</li> <li>2. 另有關碳邊境調整機制，鑒於歐盟甫於110年7月14日公告其草案，規劃內容與產品碳含量及國內實施碳定價情況均有關連，<b>環保署將溫管法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b>，除納入<b>2050淨零排放目標</b>並規劃<b>新增徵收碳費</b>之規定外，環保署將<b>持續掌握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產品碳含量的計算方式</b>，協助國內產業瞭解其產品碳含量，<b>建立我國產品碳含量查驗機制</b>，以維持我國產業競爭力。</li> </ol>	<p>環保署已多次與各界溝通，另國際碳邊境調整機制因應措施已納入溫管法修法考量，<b>建議解除列管</b>。(環保署)</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109-2-3 【我國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辦理情形】 達成淨零排放需要經濟及社會大幅度轉型，請<b>六大部門主政部會</b>配合本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b>啟動淨零排放路徑評估</b>，對未來的因應措施，應有初步的規劃與想法。</p>	<p><b>【經濟部】</b> 1.推動「去碳能源工作圈」： (1)成立能源技術審議委員會針對「再生能源」、「新能源」與「電力系統整合」等領域組成技術評估小組 (2)推動國營事業轉型策略：包含中油、中鋼、台電公司內部皆成立2050碳中和相關工作推動小組。 2.推動「產業及能源效率工作圈」： (1)五大策略包含能效提升、燃料轉換、零碳電力、循環經濟及創新技術。 (2)推動耗能產業轉型策略：包含電子業、鋼鐵業、水泥業、石化業等，推動使用再生能源、建置智慧化能源管理/監控系統、導入二氧化碳捕捉再利用技術等。</p>	<p><b>【經濟部】</b> 1.推動「去碳能源工作圈」： (1)成立能源技術審議委員會，針對「再生能源」、「新能源」與「電力系統整合」等領域組成技術評估小組，並於今年召開超過50場次技術檢核會議。初步完成減碳潛力與成本等技術發展條件、技術落實關鍵議題與配套與評估。 (2)並已於110年11月3日辦理能源技術審議委員會，確立去碳能源關鍵技術發展條件(如減碳潛力、成本、成熟度等)，以及技術分類與排序，作為評估淨零路徑初稿參據。另也持續推動國營事業轉型。 2.推動「產業及能源效率工作圈」： 三大推動策略包含製程改善、能源使用及循環經濟。由曾文生次長於110年9月17日及11月5日召開「產業及能源效率工作圈委員會」，邀請石化、造紙、紡織、鋼鐵、水泥及電子領頭廠商報告其淨零路徑，同時邀請行政院能源辦、環保署、中研院等單位給予指導。另也持續推動耗能產業淨零重點措施。</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內政部】</b></p> <p>1.依行政院能源辦109年12月2日「我國淨零排放目標期程及因應作為研商會議」紀錄，有關濕地固碳及淨零碳建築，內政部業於110年2月8日、3月9日分別函送濕地固碳、建築能效標示制度及近零能源建築路徑評估資料予行政院環保署，供該署彙整在案，後續將持續積極配合願景組等相關工作會議，滾動檢討修正相關因應措施。</p> <p>2.內政部建研所業已完成「建築能效標示制度及近零能源建築路徑評估」分析初稿，並於110年3月3日函送內政部營建署彙辦。</p>	<p><b>【內政部】</b></p> <p>1.有關「淨零建築」部分，內政部參考國際推動方式及環團代表、專家學者意見，業<b>規劃完成「淨零建築」路徑初步藍圖</b>，並於<b>110年6月18日依限提送環保署彙整</b>。另為擴大社會對話，並進行跨部會協商，內政部於<b>110年8月4日邀集相關部會、民間公協會及專家學者召開「淨零建築路徑初步藍圖研商會議」</b>，依據會議結論再調整初步藍圖，並於<b>110年9月13日將各年度階段里程碑提供環保署彙辦</b>。</p> <p>2.為具體量化各項推動策略之目標，內政部於<b>110年10月18日再邀集相關部會召開第2次研商會議</b>，已於淨零建築路徑初步藍圖，<b>補充充電樁設置、家電產品能效基準提升等目標值</b>。</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交通部】</b></p> <p>1.撰擬「2050年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淨零排放評估分析(初稿)」：</p> <p>(1)110年2月2日行政院召開之「淨零排放路徑專案工作組」研商會議報告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淨零排放願景情境。</p> <p>(2)110年2月3日行政院召開之「我國淨零排放目標期程及因應作為第2次研商會議」就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淨零排放願景情境評估分析(初稿)進行報告。</p> <p>(3)110年3月4日函送「2050年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淨零排放評估分析(初稿)」予環保署彙整。</p>	<p><b>【交通部】</b></p> <p>1.配合「我國淨零排放目標期程及因應作為」研商會議相關工作：</p> <p>(1)110年6月24日行政院召開之「我國淨零排放目標期程及因應作為第4次研商會議」，研提「綠運輸策略領域」問題盤點及因應策略、關鍵指標與達成目標、淨零排碳路徑藍圖(初稿)、進度規劃及研商會辦理情形予環保署彙整，並依據該次會議決議，於110年8月23日提報綠運輸之淨零排放能源需求及其他參數需求表送環保署彙整。</p> <p>(2)110年8月30日研提綠運輸淨零轉型關鍵策略階段里程碑送環保署。並於110年9月13日就里程碑與國際能源總署淨零報告之差異研提回應說明送環保署。</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2. 「淨零排放路徑」願景工作圈相關工作：</p> <p>(1) 依行政院能源辦110年3月12日召開之「淨零排放路徑」願景工作圈(運輸與製造部門)會前會主席裁示，研提「低碳運輸願景工作圈區分為「運具電動化」與「綠運輸」2個場次之建議說明文件，送行政院能源辦參考。</p> <p>(2) 由交通部陳次長彥伯參與「淨零排放路徑專案工作組之跨部會協調小組(次長溝通平台)。</p> <p>(3) 行政院能源辦110年4月28日召開「綠運輸」願景工作圈討論會，目前運研所彙整各與會代表意見，參酌納入運輸部門淨零排放路徑藍圖</p>	<p>2. 「淨零排放路徑」願景工作圈相關工作</p> <p>(1) 交通部針對之前所提出之<b>運輸部門深度減碳路徑藍圖</b>，於110年4月28日至9月17日期間，已<b>陸續於13場座談或相關會議中進行意見徵詢與溝通</b>，未來將做為路徑藍圖規劃精進之參據。</p> <p>(2) 其中，<b>110年9月17日</b>召開之「<b>綠運輸願景及工作圈說明座談會</b>」，邀集中央部會、地方政府交通及環保單位、民間學研團體、交通部部屬機關(構)及各領域專家先進，交流<b>對未來運輸部門之願景描繪</b>，及<b>對運輸部門深度減碳路徑藍圖提出相關建議</b>。</p> <p>(3) 針對<b>運具電動化</b>部分，經濟部已於<b>110年9月15日第8次協商會議</b>中提出<b>新售小客車、貨車及機車電動化比率</b>，交通部將納入做為後續相關規劃參考。</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農委會】</b></p> <p>1.農委會業就農業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路徑及具潛力之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進行評估，並於110年3月15日以農林務字第1101710124號函送農業部門淨零排放路徑評估報告予行政院環保署。</p> <p>2.有關行政院成立「淨零排放路徑專案工作組」，農委會業配合辦理以下工作：</p> <p>(1)於110年3月23日參與行政院能源辦召開之「農林碳匯願景工作圈討論會」，與內政部、經濟部、環保署、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共同討論，未來將以「森林碳匯」、「海洋碳匯」及「生物炭」賡續討論。</p> <p>(2)農委會與科技部為「負碳技術工作圈」之召集部會，業於110年5月19日召開「負碳技術工作圈審議委員會第1次會議」，後續將由技術領域小組產出路徑圖藍圖；農委會主政之碳匯小組將再邀集相關專家學者共同研討。</p>	<p><b>【農委會】</b></p> <p>農委會配合行政院「淨零排放路徑專案工作組」之「<b>負碳技術工作圈</b>」，辦理<b>碳匯技術領域小組之路徑規劃與研商</b>，並區分為「<b>森林碳匯</b>」、「<b>土壤碳匯</b>」及「<b>海洋碳匯</b>」等3項議題進行討論，並<b>研提增匯關鍵策略、里程碑及各階段目標</b>，業於<b>110年7月研提淨零排放路徑初稿</b>予環保署，並由該署彙整研提國家2050淨零排放路徑草案。</p>	

# 歷次會議結論列管項目辦理情形(共3項)

會議結論	前次辦理情形	本次辦理情形	管考
<p>續前頁</p>	<p><b>【環保署】</b>            總統已於110年4月22日世界地球日提出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在行政院統籌下，邀集各部會成立「淨零排放路徑專案工作組」，分由「去碳能源」、「產業及能源效率」、「運具電氣化」及「負碳技術」等4大工作圈研討評估在2050年達到淨零排放目標的可能路徑，環保署與行政院能源辦也籌組「願景工作圈」，已針對農林碳匯、淨零建築、綠運輸及低碳產業等議題，陸續邀請專家學者、民間團體與政府部門代表與會討論，持續加強與民間部門溝通。</p>	<p><b>【環保署】</b>            1. 行政院由龔明鑫政委召集相關部會召開「我國淨零排放目標期程及因應作為」研商會議，並分別由經濟部、科技部、交通部、內政部、農委會等各部會成立「淨零排放路徑專案工作組」，由「去碳能源」、「產業及能源效率」、「綠運輸及運具電氣化」、「負碳技術」及「治理」等工作圈進行淨零排放路徑技術評估及藍圖規劃。            2. 行政院能源辦與環保署也籌組「願景組」針對農林碳匯、淨零建築、綠運輸、低碳產業、經濟工具及公正轉型等議題召開多次會議，邀請專家學者、民間團體與政府部門代表與會溝通討論，將各界對於淨零願景想像建議，回饋前述各工作組進行評估之參考。</p>	<p><u>建議解除列管</u>            (經濟部)            (內政部)            (交通部)            (農委會)            (環保署)</p>

	解除列管	繼續列管
前次110年6月28日 會議結論辦理情形 ( 共5項 )	2	3
歷次會議結論 列管項目辦理情形 ( 共3項 )	3	0
	共 5 項	共 3 項

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